关于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45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债券A	汇添富稳惠6个月持有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24582	024583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是

注:(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6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至该日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含当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若该日历月度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该月最后一日的下一工作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本基金已于2025年10月9日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等业务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中载明。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0.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3.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转换转出业务

4.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4.2 其他与转换转出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含跨TA转换转出)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含跨TA转换转出)业务。

5.1.2 场外代销机构

A类基金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转出
1	建设银行	是
2	招商银行	是
3	邮储银行	是
4	基煜基金	是
5	华西证券	是
6	中信期货	是
7	中信证券	是
8	中信山东	是
9	中信证券华南	是
10	中信建投	是
11	开源证券	是
12	蚂蚁基金	是
13	盈米基金	是
14	诺亚正行	是
15	天天基金	否
16	腾安基金	否
17	肯特瑞基金	是
18	陆基金	否
19	同花顺	是
20	苏宁基金	是
21	雪球基金	是
22	众禄基金	是
23	奕丰金融	是
24	新浪基金	是
25	上海证达通基金	是
26	中正达广	是
27	和耕传承	是
28	富济基金	是
29	挖财基金	否
30	汇付基金	是
31	深圳腾元	是
32	度小满基金	是
33	前海财厚	是
34	东方财富证券	是
35	新兰德	是
36	一路财富	是
37	虹点基金	是
38	国美基金	是
39	凯石财富	是
40	广源达信	是
41	洪泰财富	否
42	国信嘉利	是
43	汇林保大	是
44	金斧子	是
45	攀赢基金	是
46	中欧财富	是
47	博时财富	是
48	排排网	是
49	财咨通	是
50	贵文基金	是
51	大智慧基金	是
52	格上富信	否

C类基金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转出
1	建设银行	是
2	招商银行	是
3	邮储银行	是
4	基煜基金	是
5	华西证券	是
6	中信期货	是
7	中信证券	是
8	中信山东	是
9	中信证券华南	是
10	中信建投	是
11	开源证券	是
12	蚂蚁基金	是
13	盈米基金	是
14	诺亚正行	是
15	天天基金	是
16	腾安基金	否
17	肯特瑞基金	是
18	陆基金	否
19	同花顺	是
20	苏宁基金	是
21	雪球基金	是
22	众禄基金	是
23	奕丰金融	是
24	新浪基金	是
25	上海证达通基金	是
26	中正达广	是
27	和耕传承	是
28	富济基金	是
29	挖财基金	否
30	汇付基金	是
31	深圳腾元	是
32	度小满基金	是
33	前海财厚	是
34	东方财富证券	是
35	新兰德	是
36	一路财富	是
37	虹点基金	是
38	国美基金	是
39	凯石财富	是
40	广源达信	是
41	洪泰财富	否
42	国信嘉利	是
43	汇林保大	是
44	金斧子	是
45	攀赢基金	是
46	中欧财富	是
47	博时财富	是
48	排排网	是
49	财咨通	是
50	贵文基金	是
51	大智慧基金	是
52	格上富信	否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其他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3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曾丽琼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於乐其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曾丽琼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01月20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1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资产管理计划2025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全部资产管理计划2025年第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2025年第4季度报告的资产管理计划如下:

序号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产品代码
1	海通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0005
2	海通海升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0003
3	海通量化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0004
4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1860
5	海通安裕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1830
6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1810
7	海通鑫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2300
8	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0010
9	海通安泰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1890
10	海通安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1900
11	海通品质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0013
12	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70134
13	海通鑫诚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2099
14	海通策略优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2200

注:产品代码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代码

上述资产管理计划2025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21咨询。

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关于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旗下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已触发合同终止情形,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12月31日。

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终止。本集合计划自2026年1月1日起进入清算程序,由于本集合计划持有"正源股份"(代码:600321)107,300.00股,已终止上市并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退市板块进行挂牌转让,股票简称:正源5(代码:400217),在本集合计划首次清算时,暂时无法变现,本集合计划进行两次清算,其中首次清算期间为2026年1月1日开始至2026年1月16日,第二次清算期间将根据上述未变现资产的变现时间确定。

集合计划财产清算报告报监管机构备案后,管理人于2026年1月20日在规定网站上刊登《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集合计划应分配剩余财产扣除首次清算结束日未变现资产、尚未收回的应计存出保证金利息、应计银行存款利息后,本次可供分配净资产为人民币26,267,747.32元(其中,A类份额类别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9,850,748.16元,B类份额类别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16,093,021.56元,C类份额类别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323,977.60元),将按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各份额类别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26年1月21日自本集合计划托管账户划出。由于本集合计划截至清算结束日(2026年1月16日)仍持有未变现资产,故需进行二次清算。本集合计划将于上述未变现资产全部变现后进入二次清算程序,并将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财产扣除集合计划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集合计划债务后,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进行二次分配。

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集合计划的账户注销等业务。投资人可拨打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95521)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海通量化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海通量化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2026年1月1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6年1月21日在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询。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21)咨询。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协议》,自2026年1月21日起,将新增华鑫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华鑫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59115	华安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159279	华安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159285	华安国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159321	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	159359	华安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510180	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	510190	华安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	511600	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9	512120	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	512260	华安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	513580	华安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2	513900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	513920	华安恒生港股通中国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	515320	华安中证电子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	515390	华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	516200	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	516210	华安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	516270	华安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	516660	华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	516900	华安中证申万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	517360	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	518880	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561000	华安沪深3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	561060	华安中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	561090	华安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	588260	华安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	588280	华安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	588290	华安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栋2301A

网址:www.hxrzrq.com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公司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协议》,自2026年1月21日起,将新增国金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国金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59102	华安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159115	华安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159267	华安国证航天航空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159279	华安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	159285	华安国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159321	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网址:www.gjzq.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公司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中欧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优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53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欧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月2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优利债券A	中欧优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305	02530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欧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将自2026年1月23日(含)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0.01元,在不违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直销机构每个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任一类别的最低金额为100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00元。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须受直销机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

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优惠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08%
100万元≤M<200万元	0.05%
200万元≤M<500万元	0.03%
M≥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基金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示、公告或规定为准。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份额减少类业务导致单个基金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基金交易账户持有的该类基金份额做全部赎回处理(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种类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A类份额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10%
N≥30日	0

C类份额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N≥7日	0

注:1、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投资人,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基金转换时收取。具体事项详见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说明》。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说明》。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开通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及每期申购金额起点

本公司开通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不设限制,本基金销售机构是否支持定投业务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本基金单笔最低定投申购金额与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定投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6.2 定投业务安排

(1)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本基金的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投业务的申办、变更和终止

1)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注册登记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事项时,具体变更事项须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投资者终止定投业务的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其他

如无特殊规定,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定投业务申购同时暂停,限制大额申购同样适用。

7.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8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上海中心大厦16层

联系人:马云歌

电话:021-68609602

传真:021-50190017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zofund.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名单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官网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请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为准。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684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1月2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月2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月2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A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Y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846	02073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更好地保证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21日(含)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停办理相关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2025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惠升和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熙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韵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医药健康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睿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优势企业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诚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赢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远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顺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润39个月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7-10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荣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0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rising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0-55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1月21日

关于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履行了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自2025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29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1月20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刊登了《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终止日是指《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基金财产清算完毕,清算结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的日期。据此,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日为2026年1月20日。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25,794,301.63元(其中A类基金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23,386,792.04元,C类基金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2,407,509.59元),将按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26年1月22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基金的账户注销等业务。投资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